

國際獅子會 300 複合區台灣總會

2009-2010 年度 議長盃高爾夫球錦標賽報名簡章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國際獅子會 300 複合區台灣總會
- 二、承辦單位：300 複合區高爾夫球委員會
- 三、目的：提倡體育休閒活動，以球會友，增進獅誼交流。
- 四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17 日(星期四)
- 五、比賽地點：台中(興農)高爾夫球場【地址：台中縣大雅鄉橫山村通山路 46 號】
電話：(04)2566-5130
- 六、比賽時間：上午 10 點 50 分採 18 洞同時開球(9:30 開始報到、10:20 報到結束，
逾時取消資格)。
- 七、比賽辦法：
 1. 依國際高爾夫球規則及當地球場單行規則為準，如有問題以比賽大會裁定為準。
 2. 淨桿計算採(新新貝利亞)差點計算法，以電腦程式作業(從十八洞任意抽十二洞計算成績)。
 - 3 個人組淨桿相同時，以差點低者為優勝；若差點相同時，以抽籤決定之；團體成績相同時，依序以優桿決定之。
 4. 「團體比賽」計算方式，以區為單位，每區推選八位總桿為團體成績，參加團體比賽者，也計算個人成績。
- 八、報名資格：限複合區獅友、獅姐(正式登錄會員者，不含獅眷或顧問)，而且獅齡必需滿一年又一天，不符合則取消資格，若獅友是職業選手或是教練資格及高協培訓選手亦不得代表，此項決議是各區高爾夫球主委共同決定。
- 九、報名辦法：各區遴派 12 名選手，每名報名費 500 元，擊球費用(果嶺費、桿弟、球車、保險) 1750 元，(若因故未能參加比賽恕不退費，報名截止 98 年 12 月 5 日(賣店餐飲消費自行支付))。
- 十、比賽項目：
 - 團體組採取各區 8 名總桿成績總合、取前三名
 - 個人組總桿取前三名(總桿相同比本次差點；差點相同，以抽籤決定之)。
 - 個人組採新新貝利亞規則、淨桿取前 20 名
 - 總桿及淨桿同時得名時、以總桿為優先
 - 近洞、遠桿獎各 4 洞。
- 十一、頒獎聚餐：當日下午 5:00 球場二樓宴會廳。

十二、未盡事宜，由比賽組決定之。

附註說明：

1. 請重視「準時、守時、惜時」原則，務請準時。(各參賽者請提早於9：30前報到，以利安排出發)。遲到以從出發點算起，遲到者仍可參加打球，但不計成績，請見諒(每組若有二名或以上準時報到參賽，即照常開球出發，若僅一名準時報到參賽，則由比賽組安排同別一組進行比賽，仍計算成績(缺席者均以棄權論，所收費用移作捐款)。
2. 分組及開球起始洞，由比賽組排定後，將專函另行通知每位參賽者。
3. 請各區總監蒞臨開球典禮暨頒獎。
4. 各區總監、高爾夫球委員會主席參與個人淨桿賽、不用繳交報名費。